

医疗设备购置合同

甲方：温县第二人民医院

乙方：郑州泰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共识：

一、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产品：

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单价	数量	总价（元）	生产厂家
悬吊式平板 DR	新东方 1000FB	1485000	1	1485000	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共计人民币：	壹佰肆拾捌万伍仟元整				

该价格为产品设备总价，含税金、运输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、培训及其他设备正式验收交付使用前伴随发生的费用。

二、设备包装、交货、安装及验收：

1、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、防锈、防潮、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。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2、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应安排设备工程师完成设备安装前的设计及准备工作。

3、乙方在接到甲方送货通知且收到预付款后 10 日内，乙方负责免费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，并进行安装调试。

4、设备安装完成正常运行后 7 日内进行验收，验收应有甲乙双方共同参与下进行。

三、付款方式：

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，甲方在通知乙方送货后 3 个工作日内预付给乙方设备总金额款的 20%（即 297000 元）作为设备预付款。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且正常运行后付设备总金额款的 60%（即 891000 元），设备验收后壹年期满付设备总金额款的 10%（即 148500 元）。设备验收后两年期满付设备总金额款的 10%（即 148500 元）。

四、质量保证：

1、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原装、全新的设备。

2、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证件齐全（产品注册证、生产许可证、经营许可证）。

3、乙方保证提供设备符合国家（国际）标准及行业标准。

4、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用户手册、保修手册等资料，进口设备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。

五、售后服务：

1、设备安装完毕后，乙方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现场培训。

- 2、本合同的设备厂家承诺质保期：3 年，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- 3、质保期内免费维修，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部件，质保期过后只收取配件成本费。
- 4、乙方接到甲方请求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，48 小时内处理完毕。

六、法律诉讼：

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，因履行合同而发生的争执和分歧，由甲乙
双方直接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，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七、其他：

- 1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三份，乙方壹份，双方代表签字、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- 2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及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温县第二人民医院

乙方(盖章)：郑州泰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

地 址：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电 话：

电 话：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5年 5月30日